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楊淑羽
電話：(02)7736-6312
電子信箱：shuyu23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六)字第11200341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法國雷恩第二大學(Universite Renne 2)自112年9月1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，徵聘華語教師1名，詳如本部112年補助華語教師赴國外學校任教第112019T號通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通告內容刊載於臺灣華語教育資源中心（網址：https://lmit.edu.tw/sc/world_detail_edu/715），有意申請者，請至該網頁查詢並於「華語教學人才庫」註冊登錄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、台灣華語文教學學會
副本：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